

江西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赣教师函〔2018〕75号

关于报送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荣誉称号 教师信息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省属普通中等专业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赣发〔2018〕19号），做好出台给予优秀教师省内主要景区免门票优惠政策基础性工作，现请你们全面梳理本地本校曾经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教师（必须要有教师资格证）基本信息，填写《信息汇总表》（见附件）连同教师所获荣誉证书扫描件（以教师所在单位名称+教师姓名命名，压缩报送）一并于9月14日上午下班前报省教育厅师资处。

联系人：廖智亮，联系电话：0791-86765186，电子邮箱：
jxjytszc@163.com。

省部级及以上荣誉指：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或省委、省政府以及中央部委加盖公章颁发证书的荣誉，省人社厅联合省教育

厅加盖公章颁发证书的荣誉。

附件：《江西省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教师信息汇总表》

